

证券代码：002242

证券简称：九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报告书》，详情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以及 2017 年 12 月 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公司公告编号为 2017-062 号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报告书》。

2017 年 12 月 5 日，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《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7-063 号）。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、2018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 2018-001 号、2018-004 号），详情请详见巨潮资讯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以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公司公告。

截至 2018 年 2 月 6 日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实施完毕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回购股份情况

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共计 4,999,9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515%，最高成交价为 17.50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 16.64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 85,310,061.03 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，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回购股份用途

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，公司将尽快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并予以实施。

三、股份状态

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用账户，在授予激励对象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。

特此公告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7日